

东区街道专职消防队和巡警营房装修项目 预算复核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东区街道专职消防队和巡警营房装修项目 预算复核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采购人：中山市东区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地 址：中山市东区街道起湾道 12 号东区 行政服务中心 电 话：0760-88320337 联系人：郑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复核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需办理中山市 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工程造价类 别登记。 2. 需要回避的机构：广东捷信工程咨询有限 公司（全过程咨询）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东苑南路 122 号物业按 计划由东区街道专职消防队、东区公安局 巡警大队两个部门共同使用。公共使用部分 为：食堂、会议室、健身房。物业周边有一



		<p>片公共绿化地,可供工作人员临时停放汽车,能缓解部分停车需求。</p> <p>2. 中选单位要求:</p> <p>2.1 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出具预算复核报告为止(经东区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审核通过)。</p> <p>2.2 具体内容:按要求完成预算复核并出具审核报告,提供正式纸质版8份及电子版复核成果1份。</p> <p>2.3. 预算复核成果须符合《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广东省工程建设定额》及相关行业现行规范标准。</p> <p>2.4 中选单位在服务期间应保证固定的项目负责人,负责日常业务联系、技术对接、决策等事务,不可随意更换项目负责人。</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提供服务的时间:中介超市中选通知书出具后,7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人员组织安排并开展前期等相关工作。</p> <p>2. 提供服务的地点、方式: /</p> <p>3. 合同签订补充内容:具体由双方协商确定。</p>
7	公开选取方式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和计价标准	<p>2. 报价方式: 报下浮率, 按粤价函(2011)742号文收费标准下浮 30%-40%计取。</p> <p>3. 计价标准: 工程预算复核服务费最终结算时, 收费基数以采购人复核后的造价为准, 预算复核服务费=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粤价函〔2011〕742号)计算的服务费×(1-中标下浮率)。</p>
8	服务时间	以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 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 验收程序: 双方共同验收。</p> <p>3. 验收标准: 出具符合国家标准及相关行业标准的复核报告。</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 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p>
10	结算方式	中选单位提交正式预算复核成果文件后 30 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向中选单位一次性支付预算复核服务费, 上述款项到账时间以采购

		人所涉财政部门划账时间为准，采购人所涉财政部门审批时间不纳入付款期限内。
11	违约责任	以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p>1. 本次服务的所有需求资料、过程资料、成果资料均属于采购人。中选单位应对所有资料进行保密，不可用于除本项目之外的其他项目。若发现中选单位未经过采购人允许，将成果用于除本项目之外的其他项目，则采购人可追究中选单位相关法律责任。</p> <p>2. 要求报名时提供：</p> <p>2.1 预算复核主要投入人员；</p> <p>2.2 提供相关业务的业绩（业绩必须是中选单位承接的项目，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获奖凭证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p> <p>2.3 详尽的工作方案。</p>



		<p>3. 报名时需提供东区街道专职消防队和巡警营房装修项目预算复核服务响应方案文件，文件格式详见附件。（响应方案文件要求每页加盖中选单位公章）。</p>
--	--	---

